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债务重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若控股子公司本次债务重组顺利实施，预计将增加母公司损益1,371万元，具体影响数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
- 本次债务重组事项需债权人决策部门审核通过，存在不确定性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

一、债务重组概述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武汉国际会展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会展中心”）于2000年11月经武汉市政府协调，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（原武汉市商业银行，以下简称“汉口银行”）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借款3,000万元用于会展中心项目建设，借款期限从2000年11月至2005年11月。由于会展中心在该借款到期后尚未偿还，截至2020年11月，会展中心已计提该借款利息3,082万元，本息合计6,082万元。

为了尽快解决上述借款问题，经双方商议，拟签订《减免协议》，会展中心在2020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偿还借款本金3,000万元，同时支付利息500万元，剩余利息予以免除。

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债务重组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

上述事项需公司董事会审议后，双方签订《减免协议》。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债务重组双方基本情况

1、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0300248067P

法定代表人：陈新民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、国有控股)

成立日期：1997年12月15日

注册资本：412,784.60万元人民币

登记机关：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住所：江汉区建设大道933号武汉商业银行大厦

经营范围：吸收公众存款；发放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贷款；办理国内结算；办理票据贴现；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承销政府债券；买卖政府债券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提供担保；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；提供保管箱业务；代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；外汇存款；外汇贷款；外汇汇款；外币兑换；外汇担保；资信调查、咨询、见证业务；国际结算；同业外汇拆借；结汇、售汇、自营外汇买卖或者代客外汇买卖；外汇借款、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；办理政策性住房金融业务；经湖北银监局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2、武汉国际会展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20100717956544Y

法定代表人：张宪华

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(非上市)

成立日期：2000年01月28日

注册资本：22,600万元人民币

登记机关：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住所：江汉区解放大道696号

经营范围：组织主办会议、展览、展销及展览制作设计；发布路牌、灯箱、霓虹灯广告；广告设计、制作；场地设施及展具设备出租；停车服务；自有房屋租赁；百货、五金交电、针纺织品、工艺美术品、农付产品、金属材料、建筑材料、装饰材料、电器机械及器材、其他食品批发兼零售；劳保用品、通讯器材、家具、玉器零售；羽毛球、壁球、乒乓球、篮球、室内足球、台球、攀岩、飞镖、游乐服务（国家有专项规定按规定执行）。兼营汽车出租；信息网络、装饰装璜工程、化工原料、中西药、保健食品、图书报刊零售兼批发；金银首饰零售；家用电器维修；快餐饮食；健身娱乐；旅游开发；客运票务代理；汽车运输；住宿（兼营部分公司自身不得经营、仅供有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）。

公司持有会展中心53.1%股权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双方达成协议后，会展中心在2020年12月31日前偿还本息3,500万元后，剩余利息予以免除。会展中心将减少财务费用2,582万元，母公司损益将因此增加1,371万元。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2月30日